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uiba Group
兑吧集團
DUIBA GROUP LIMITED
兑吧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3)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兑吧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以及董事會當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本集團預期(i)錄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較2019年同期減少約38%至43%；及(ii)錄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經調整期內利潤¹較2019年同期減少約116%至121%，主要乃由於2020年上半年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持續爆發，一方面對廣告主的廣告預算造成壓力，另一方面也造成平台的線下流量階段性停滯，從而對本公司互動廣告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同時，本集團預期錄得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虧損較2019年同期減少約85%至90%，主要乃由於緊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所有可贖回優先股已轉換為普通股，因此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將預期為人民幣0元，而2019年同期本集團錄得該項虧損約人民幣468百萬元。

¹ 本公司將「經調整期內利潤」定義為期內利潤，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上市開支、以公允價值計量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經調整期內利潤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計量指標。經調整期內利潤用作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不應將其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本公司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分開考量，或將其視為對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報的本公司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的替代品。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因此，本公告中包含的信息僅基於對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以及董事會當前可獲得的其他相關信息。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確認或審核，也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查，並可能會有變動。因此，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仔細閱讀本公司預計將於2020年8月31日或之前刊發的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兌吧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曉亮

中國，杭州，2020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曉亮先生、朱江波先生、陳婷女士及程鵬先生；非執行董事黃韜先生及William Peng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偉民先生、歐陽輝博士及高富平博士。